

# 2023 年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单位基本概况

学校始建于 1959 年，2004 年经教育部批准升格为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2018 年立项为湖南省卓越高职院校培育单位。学校由湖南省政府举办，行政管理为湖南省卫生健康委，业务主管为湖南省教育厅。学校现有芦淞、云龙两个校区，占地共 700 余亩，在校学生 1.1 万人。学校现有教师总数 596 人，学校下设中医学院、医学院、护理学院、药学院、康复保健学院等 8 个教学院（部），开设有中医学、中医骨伤、临床医学、医学影像技术等 19 个专业。学校有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 1 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11 门，省级专业教学资源库 2 个；有湖南省校企合作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4 个，直属附属医院 1 所（三级甲等医院），非直属型附属医院 3 所，教学医院 19 所，实习基地 174 个。

### （一）职能职责

学校坚持以“德育为先、能力为重、突出技能、全面育人、服务社会”为办学宗旨，面向基层、中医药行业及康复保健机构培养医药、护理、康复大专学历卫生技能型优秀人

才，促进国家卫生事业发展，已成为我省中医药实用型人才和基层中医药人才的主要培养基地。主要为医药学大专学历教育、医药专业技术开发、医药专业技术培训、高等教育联合办学以及其他相关社会服务。

## （二）机构设置

1、党政管理 党政办、宣传统战部、纪检监察（审计）室、组织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党校）、教务处、科技产业处、计划财务处、学生工作处（学生工作部）、招生就业处（创新创业学院）、国际合作交流处（发展与规划处）、基建后勤处、资产管理处、保卫处（武装部）、建设办，其中建设办为临时机构。

2、群团管理机构 工会（退休办）、团委。

3、教辅机构 图书信息中心、质量与评建中心（高等职业教育研究所）、教师发展中心。

4、二级机构 医学院（含医学技术产业研究所）、中医学院（含社区卫生健康与产业研究所）、护理学院（含医养结合与产业研究所）、康复保健学院（含康复保健与产业研究所）、药学院（含中药与产业研究所）、马克思主义学院（含神农中医药文化与产业研究所）、公共课部（含传统体育与产业研究所）、继续教育学院（含社区教育与产业研究所）、杂志社。

##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2023 年部门预算汇总公开单位为：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 （一）收入预算

2023 年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

2023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总计 19651.68 万元较去年（17499.96 万元）总体增加 2151.7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预算 17638.2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013.44 万元。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计 19651.68 万元构成如下：

（1）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38.60 万元，较去年（7067.26 万元）总体增加 971.34 万元，主要是提质培优项目-省级拨款增加 1018.00 万元。

（2）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非税）收入 7583.64 万元，较去年（6883.19 万元）总体增加 700.45 万元，主要是响应国家扩招政策，预计学生人数增加带来学费、住宿费等非税收入的增加。

（3）本年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2016 万元（提质培优项目-中央）较去年（2022 万元）总体保持平衡。

（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结余 2013.44 万元，较去年（1527.51 万元）总体增加 485.4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年底财政下达高职生均经常性拨款省级奖补清算专项资金 1425 万元。

## （二）支出预算

2023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总计 19651.68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6788.34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07 万元（结余），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98.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26 万元。支出预算总额较去年（17499.96 万元）增加 2151.7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非税）收入、上年结转结余资金等收入较去年都有所增加相应支出预算也有所增加。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含上级财政补助支出）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含上级财政补助支出）支出预算 12068.04 万元（本年预算 10054.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013.44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9504.70 万元，占 73.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53 万元，占 6.12 %；卫生健康支出 1298.74 万元，占 10.76%；住房保障支出 526.00 万元，占 4.36%。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 （一）基本支出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数 5486.6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绩效工资、

社会保障、助学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用等公用经费。

## (二) 项目支出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预算数 6581.44 万元，主要是学校为完成特定教学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上年中医药专项、生均拨款、助学金等结转项目资金 2013.44 万元，本年预算项目资金 4568 万元。本年主要预算项目主要有中医药专项 311 万元，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省双高）项目 4257 万元（含双一流专项 746 万元、提质培优（生均拨款）-省级资金 1495 万元、提质培优（生均拨款）-中央资金 2016 万元）。以上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加快推进我校职业教育现代化，更好地支撑国家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办好公平有质量、类型特色突出的职业教育。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9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9 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培训费预算 0 万元；2023 年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等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当年预算总额 3857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922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785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5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单位办公业务用房 97598 平方米，配套设施用房 87297 平方米，服务器及计算机分别为 36 台及 2538 台，租用专线 10 条，直拨电话 65 部，打印机 44 台，复印件 312 台，电力空调 581 台，电梯 6 台，公务用车 4 辆。

2023 年拟新增配置小型轿车 1 辆，以替换已到报废期车辆，该车辆主要用公务接待、公务外出等；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9651.68 万元，项目支出类型分为人员类项目、日常运转项目、特定目标重点突破项目。

#### 1、学校整体绩效目标

2023 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二十大”学习教育活动为契机，不断加

强党的政治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围绕“卓越一流，强校升本”中心目标，在“突出党的领导，强化思想政治建设；科学精准施策，抓实落细疫情防控；强化内涵特色，推进强校升本建设”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

## 2、学校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中医药专项绩效目标：开展中医药综合服务与管理能力提升培训；开展中医药康养旅游精品线路景点（体验基地）建设项目；开展药膳饮食推广项目；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发展评价编制项目；支持立项 2023 年度中医药科研课题 $\geq$ 200 个；举办全省中医药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和疫病防治骨干人才比武；开展 19 个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教育基地建设，提升中医药文化宣传传播能力；营造浓厚中医药科普氛围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等宣传力度，扩大中医药在民众中的影响力。

（2）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省双高）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到 2025 年，学校治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明显提高，中医药健康类专业群高水平发展，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省内一流；建成面向基层中医药健康服务领域的高素质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建成聚焦中医药健康服务等领域的中医药适宜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服务高地；建成展现时代风采、融中医药文化和产业文化于一体的神农中

医药文化传承创新高地；建成五全智慧校园；形成服务“一带一路”倡议的中医药职教品牌；建成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高水平学校。

##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附件：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2023 年预算表.pdf